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标段二）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苏州阳澄湖半岛旅游度假区应急与环境执法大队的2025年工贸领域企业第三方安全生产指导服务（第二批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工贸领域企业第三方安全生产指导服务（第二批采购）（标段二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3人，营业收入为197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1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7月1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